证券代码：002020　　证券简称：京新药业　　公告编号：2017006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外投资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7年3月10日，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外投资，以自有资金人民币800万港币在香港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情况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为更好地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，推动公司国际贸易的开展，同时满足公司海外并购的需求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800万港币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平台，支持公司国际市场的拓展。

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相关注册登记等事项。

3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二、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中文名称：京新集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2、公司外文名称：JINGXIN GROUP (HONGKONG) LIMITED

3、注册资本：800万港币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吕钢

5、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资金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6、持股比例：公司持股100%

7、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8、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、投资、国际贸易、信息咨询、电子商务等。

上述拟设立的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等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更好地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，推动公司国际贸易的开展，同时满足公司海外并购的需求，公司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平台，支持公司国际市场的拓展。

2、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在开展业务时可能受国家产业政策及异地管理等因素影响，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；公司将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，以降低和防范相关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通过本次投资，有助于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，增强公司经营实力、国际市场影响力。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公司预计，该项投资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一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